

中華書局特種排印爲新月社頒

中華民國八年二月四日出版

京北公報

第七十七期

星期二

公報處啓事 現因舊歷年終工廠印刷工徒

放假第七十八期本報特行展限一星期改於

二月十八日出版此啓

本報招登廣告價目表 (刊資先繳長期另議)

半	頁	每	期
四分之一	三	五	八
元	元	元	元

●意注●

如郵逕不通之處可用郵票代價 (以三分之郵票為限) 惟郵票以九折計
算

京兆公報第七十七期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牘

本公署公牘

京

呈 大總統七年十一月份館斃盜犯人數文

咨復順直省議會咨請遴派本籍紳員澈查糾舉及控告案件文

兆 訓令武清縣知事據視學員查視該縣梅廠等處學校成績均有可觀餘均因循敷衍令仰查照視學報告認
真整頓以宏教育文

公 訓令武清縣知事據視學員查視該縣學款收入較增支配未善令仰妥擬補助擴充辦法呈覆核奪文
訓令武清縣據視學員查視該縣學務日形退化令即規定辦法並參酌視學計畫從速擴充整頓專案具覆

文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中華書局呈送改印本國毛邊紙教科書樣請飭各學校採用等情令仰轉飭各校酌購
文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第一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資請獎宜慎重攷核一案令仰

頒佈

一

遵辦並轉行各校一體知照文

訓令霸縣知事前據呈稱限制捕取蛤蠣一案茲准直隸省長覆開已令行沿河各縣遵辦令仰知照文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教育部咨送籌劃職業教育辦法及推廣女子教育兩案經第二屆教育行政會議答復
令仰遵辦並隨時呈報文(附答覆案一件)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嚴限高小未畢業學生私自升學單行章程案令仰切責遵辦
督同勸學所隨時稽核文(附議案)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縣知事赴區勸學並抽查學校均應呈報赴區日期案令仰遵
辦文(附議案)

訓令京兆第一中學第二中學師範學校申種農業各校准教育部咨鈔全國教育聯合會議決中等以上各
校學生於假期內實行調查案請轉令各校照辦令仰彙報備查文(附抄件)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組織教育參觀案令仰查照乙丙兩項斟酌地方情形擬定細
則呈報文(附議案)

訓令宛平縣知事據視學員報告該縣學務應迅籌的款改良管理方法以促進行並維持勸學權力俾資輔
助令仰遵辦文

指令香河縣知事呈擬請將租籽地已增租者附稅歸租主負擔文(附原呈)

京

兆

報

指令延兆財政廳廳長呈爲擬設京兆會計研究所章程送核文

指令安次縣呈送親赴四鄉調查國民學校文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據勸學所擬定整頓模範國民學校並送細則文（附原呈並細則）

指令京兆財政廳廳長呈前呈擬外人在內地租賃或永租房地契稿式樣一案奉財政部核准文

指令通縣知事呈據勸學所長請將城關私塾改爲代用國民學校以期改良教授請備案文

指令京兆財政廳廳長呈報前呈請將各縣業戶於上忙期內並納下忙糧租減征一次串票費一案奉財政

部核准照辦呈請鑒核文（附原呈）

指令蔚縣知事呈送五年度歲出入決算書文（附單）

指令房山縣知事呈爲試辦駝捐以充警款請備案文（附原呈）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送自治分會職員表暨簡章文

批趙玉麒等呈爲不承認非法霸董董維曾請飭縣秉公解決文

批張景春呈爲宋萬祥等霸佔義地公產等情文

批王張氏呈請飭縣迅提尙文玉等到案限日繳款附判決書文

批范一惠等呈爲地痞勾結不肖族人竊佔祭田請依法治罪文

批劉萬福等呈爲處分違法損害權利請撤銷文

批湖北人應慶呈報有地在南苑樂農莊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夜被搶驛馬等物請嚴辦文

目錄

批承張氏呈控催頤張連瑞勾連佃戶霸佔府產文
批毓櫟代表德潤呈控關瑞永抗租盜賣府產文
京兆尹公署民國七年分公文分類編號統計表

四

大總統令二月十三日

任命財政總長葉心潮為國庫署署理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三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湖南省長張敬堯咨請任命翁守謙試署湖南水陸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財政部呈達關監督文新易有差委請免本職文新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任命彭淵恂為湘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調任朱孝廉為長沙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調任張懷清為張家口稅務監督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調任周致生為鎮江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令二月十四日

調任周嗣爲蘇海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四日

調任周大烈爲湖南衡陽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五日

任命錢能訓兼督辦京都市政事宜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六日

棉業功用至廣其種植紡織諸法世界各國靡不殫心研究日求精進吾國夙稱產棉爲輸出原料大宗乃袞被所資仍仰給於舶品計其屢轉製運獲利何止倍蓰徒以民業不興坐任利源外溢良可惜也近歲海內人士之爲要圖漸籌創導而商力未充成效鮮著亟應由國府切實提倡用策進行茲據農商部呈稱棉業關係重要擬設整理棉業局並請派員督辦等語應即照照設置派周學熙爲督辦此後關於棉業各項計畫均由該督辦商承農商部悉心籌擬隨時呈候核奪總期挈提綱領振導工商以專門學識審別改良以積極精神振興推廣期收實效而挽利權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六日

特任財政總長龔心湛兼幣制局督辦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六日

任命羅開榜爲陸軍次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六日

任命張志潭署陸軍次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八日

任命姚朋圖爲內務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吉林督軍孟恩遠等電陳濱江道道尹李家鑒不洽輿情請免本職李家鑒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十八日

任命傅彊爲吉林濱江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一日

特委薩徵詳顧維鈞王正延施肇基魏宸組充赴歐參與和會全權委員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一日

調任蘇錫第爲陸軍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一日

陸軍總長斯雲聯呈司長丁錦另有任用請免本職丁錦准免本職此令

命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一日

任命李鍾岳為陸軍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二日

任命朱孝威為外交部特派湖南交涉員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派桂籍就省會鐵路督辦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四日

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電呈政務廳廳長王丙坤因病懇請辭職王丙坤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五日

任命史久紹試署湖南政務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教育總長傅增湘呈黑龍江教育廳廳長劉潛呈請辭職劉潛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任命廖子春為黑龍江教育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東

公

報

任命徐彭齡爲大理院推事署庭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二日

任命邵修文爲司法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調任徐聲金署甘肅高等審判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調任黨積齡署甘肅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此令

大總統令一月二十三日

任命嚴式超爲都護副使充唐努烏梁海佐理員此令

期 七 十 七 第

會

大

● 公牘 ●

本公司署公牘

呈 大總統七年十一月份鎗斃盜犯人數文

七
年
十二
月
十一
日

呈爲民國七年十一月份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依法鎗斃人犯開單呈報仰祈鈞鑒事竊查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暨所屬各縣遵照懲治盜匪法並呈准變通適用懲治盜匪法施行法審理鎗斃盜犯按月彙報曆經違辦在案茲查民國七年十一月份盜犯計八名內有出縣呈經京師高等檢查廳轉報司法部核准執行鎗斃除分呈內務部暨咨呈陸軍司法兩部查照外理合開單呈報 大總統鑒核謹呈

附單

謹將京兆屬縣暨警備隊總司令處民國七年十一月份遵照懲治盜匪法並呈准變通適用懲治盜匪法施行法審理鎗斃匪人犯繕具清單恭呈

鈞鑒

計開

盜犯

趙四 趙泰 趙德 李克良 韓二

以上五名係據通縣呈報結夥三人以上持鎗入室槍劫拒傷事主之犯呈經京師高等檢察廳轉報

司法部核准後於十一月十八日執行鎗斃

公牘

大

劉慶即劉老、王老達即郭鈞即郭小四

以上三名係京兆警備隊東路司令拿獲結夥三人以上迭次持鎗在途搶劫之犯呈經總司令處訊
閱後於十一月二十七日執行槍斃

咨復順直省議會咨請選派本籍紳員澈查糾舉及控告案件文一月十日

爲咨復事准大咨以議員朱升華提出選派廉明正紳或公署籍隸本省之委員秘密查案一案付會討論可
決咨請查照施行等因准此查知事爲親民之官良否即民生所繫本京兆尹對於各縣知事無不嚴重攷核
凡接見上紳隨時博訪周諮如有控告案件立即選派公員前往密查京兆區域較狹耳目似尙易周惟攷查
能否得窺一以人之當否爲斷不以籍之本外而分更須視長官注意與否以爲響應本公署向來飭查案件
所派委員或擬其情形熟悉或取其性情質直本屬官紳互用素無成見准咨前因嗣後遇有糾舉及控告事
項仍當慎選妥員澈查不拘籍貫如經發見扶同徇情或報告不實情弊自當分別依法懲處務期主持公道
存真並非並將查案報告宣登京兆公報以便咸知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期十七

訓令武清縣知事據視學員查視該縣梅廠等處學校成績均有可觀餘均因循敷衍令
仰查照視學報告認真整頓以宏教育文一月七日

案據視學員張鶴浦查視該縣學務情形報告前來查核級高小模範國民學校楊村第二國民學校北王平
國民學校楊氏私立國民學校以上四校管教合法成績亦佳洵堪嘉許餘如縣立高等小學校乙種農業學
校縣立楊村國民學校無樂廟國民學校楊村高小國民學校河西務高小模範國民學校梅廠志成女學校

一切成績均尚可觀惟對於教授均應再加研究其他各校或管理無法或教授違章或延長假期久不開學因循敷衍殊屬不合若不設法整頓該縣學務必致退化於無形令行令仰該縣知事督同勸學所及辦學

人員查照視學報告各節認真整頓以宏教育勿得稍涉敷衍致誤要數切切此令

京

訓令武清縣知事據辦學員查視該縣學款收入較增支配未善令仰妥擬補助擴充辦法呈覆核奉文一月七日

案據視學員張鵠浦查視該縣學務情形報告內稱查該縣學款地租學費以及各項稅捐多由各校自收自用精確總數綜核實難其歸縣征收分配各校者一爲稅契附加一爲行捐一爲隨糧帶征然稅契附加歲約一千二百元除每廠志成女學歲補助三百元外概歸會計經理處及勸學所開支不能及於各校行捐歲約三千元固實行分配於各校然以征收不齊及分配之法未善而實惠之及於各校者甚少而各校視之亦若無足重輕蓋每年按四季分配且以區爲界如此區收入暢旺而校數少者則所分自多若彼區收入不旺而校數少者則所分自少故每學各校所得三五元一二元不等且搭紙幣其去縣較遠各校若專領此款除去往返路費已所餘無幾故各校常有執此爲笑談者是各校所希冀於縣而縣中可持以鼓勵各校者要在隨糧帶征之確立用途實行支配而已查此款歲入預算萬五千元雖學警兩用然果劃清界限不爲他項挪移亦可撙節支配於各校惟以去歲災歉自張到任只發得六千餘元學用五千餘元醫川四五千元暫由縣借墊該知事方憚於無米爲炊只補苴罅漏隨時應付而編民但見增加負擔不知款歸何用由課會

第

七

十

而生觖望即難免噴有煩言此其弊皆以用途不預爲確定無法宣示民間耳茲與張知事及勸學所安議辦法今年豐稔新舊並征收入當超預算即仍以萬五千元計算暫劃出七千元作爲學款（以其餘作警務及還舊虧之用）除勸學所塾師傳習所乙種農學縣立模範縣立女學各機關額步歲約三千五六百元外尙餘三千餘元併爲支配當可得六千以四千元補助舊有學校以千元擴充新立學校若能合行捐三千元併爲支配當可得六千以四千元補助舊有學校以二千元擴充新立學校尤綽有餘裕然此尙就帶征一分言之耳現該知事又增加四厘聞以二分呈請核准因地方人反對改爲一分四厘歲可得二萬元以一萬元歸警務及其他之用以一萬元辦學則該縣學務之進步當有一日千里之勢要視該知事能否認真支配耳等語查隨糧帶徵爲學款收入大宗該縣現又增加四厘歲可行二萬元除以一萬元歸辦警務及其他用外尙盈餘一萬元加以舊有行捐三千元計共有學款一萬三千元款額既增學務自應日漸推廣仰即妥擬實行補助擴充辦法預爲規定用途宣布周知以免誤會並不得絲毫挪移致招口實仍將辦理情形專案呈覆核奪此令

期

訓令武清縣據視學員查視該縣學務日形退化令仰規定辦法並參酌視學計畫從速
擴充整頓專案具覆文

一月七日

案據視學員張鶴浦查視該縣學務報告內稱勸學所長傅振元勸學員杜錫庚劉輔臣均師範畢業資格頗合所長人甚精明似少熱力該縣學務較之去歲不但校數無甚增加已立之校且有日形退化者雖曰年荒費艱而私墾反增學校且受其影響亦以學務主管機關近於放任耳武清學務發達最早向爲各縣冠今較

京兆光報

諸縣若有贍平其後者於此急起直追猶恐不及若以冷靜態度處之不足以資整頓而圖擴充兩勸學員查視各校每年兩週秋季查視現方着手調閱春季報告頗能認真尙無敷衍之弊經費歲支一千六百八十元係由自治一成附加稅及隨糧帶征開支勸學所對於各校之威信同屬薄弱該職員等自今春任職以來雖取消不合格之代用國民學校數處解散私塾數處雖無根本計畫以謀整頓進行故取消代用之名而私塾仍在雖下解散之令而旋解旋復究未生若何效力近來設塾師傳習所以謀私塾之改良並擬責成巡警以防被封之私塾之復活又擬派員調查公款公產責成百戶以上村莊必須立校尙屬扼要之計果能認真做去學校當大見增加又據稱張知事到任年餘該縣學務漸形退化雖因年荒費絀而各縣學務不以荒歉阻其進步者所在多有該知事負全縣興學之責不能認真以塞力提倡究屬責無旁貸然近來頗知變計所與會商各項計畫皆尤塞行但是否出自決心仍當觀其後效各等語綜觀該縣學務較之去歲日形退化披閱之餘殊深慨惜查該縣知事負地方興學責任勸學所爲學務主管機關一縣教育之振興與否全視縣知事等提倡之是否盡力該縣學務向爲各縣冠今反贍乎其後雖云年荒費絀然亦由該知事等之未能塞力提倡若竟毫無主持專抱冷靜態度其何以收實效而策進行仰即規定辦法並參酌觀學計畫擴充整頓並進兼施仍將切實辦法迅速妥議專案具覆核奪切切此令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中華書局呈送改印本國毛邊紙教科書樣請飭各學校採用等情

令仰轉飭各校酌購文

一月八日

案據中華書局董事俞復呈稱新式教科書改印本國毛邊紙請飭各校采用事竊本局出版國民學校高等

小學新式教科書曆蒙教育部審定業經呈奉鈞署飭令各務一體采購在案伏念小學教科書紙張向用外貨不特利潤外溢又易損兒童目力本局爲提倡國貨保護兒童目力起見爰將國民學校高等小學新式各科教科書一津改印中國毛邊紙先行試辦再期逐漸改用似於國貨而遠兒童目力不無裨益茲照此辦法折發售藉助教育之普及茲屆年假伊邇轉瞬春季開校謹檢具毛邊紙印新式國民學校高等小學教科書樣張各二十份送呈伏乞察核賜予通飭各校采用實爲公便計呈教科書樣張各二十分等情到署除批示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知事即使轉飭勸學所分令各校酌量購用可也此令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第二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貲請獎宜

慎重考核一案令仰速辦並轉行各校一體知照文

一月八日

案據第二屆京兆教育行政會議呈送議決請通令各縣對於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貲請獎時宜慎重考核案請選擇施行等情據此查捐貲褒獎係爲提倡捐貲與學者而設如以實支之薪水捐助學校自應照章請獎若原無薪水可言捏報捐貲希圖得獎殊非條例本旨原案所陳慎重名器洵爲有見除分行外合行印發原案令仰該縣即使遵照如有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貲請獎時應責成該縣督同勸學所認真稽核不得稍涉冒濫併轉行所屬各校一體知照切切此令

附議案

請通令各縣對於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貲請獎時宜慎重考核案

童生童只有一級之國民學校其校長一職即應由教員兼任本不必另行專設惟因各村所立學校風氣

初開不能僅恃教員一人總理全校事宜必本村之人情形熟悉者方無何等困難若人地生疏關於學校外
部事項既不能措置裕如即難免諸多貽悞故各村學校必於村中選擇一人充當校長以便就近辦理招生
籌款設置等事此項校長屬於名譽職者最居多數如果成績優良只可另行獎勵若原無薪金可言竟乃臨
時揜報縣知事亦即援例請獎殊非慎重考核之意擬請尹憲通令各縣對於各校義務職員按照捐資請獎
時必須慎重考核其辦法有二（一）義務職員如有應得薪金情願捐助者須該校預算早經呈准縣署有案
可查方能有效（二）原為名譽職員按諸寔在情形該校確無此項薪金之人款而虛捏預算者其呈報時縣
署應不准立案以昭核實此亦慎重名器之意也

訓令霸縣知事前據呈稱限制捕取蛤蠣一案茲准直隸省長復開已令行沿河各縣遵

辦令仰知照文 一月九日

前據呈稱限制捕取蛤蠣請轉咨直隸省長轉行沿河一帶各縣一體照辦等情當經咨行直隸省公署查開
轉行在案茲准覆開案准咨開據霸縣知事呈稱該查蛤蠣一物生殖甚難大清河惟蘇橋苑口一帶為出產
最多之處近年外人以重價購買製扣製貝日輸無算非特利源外溢將見生機立盡應即設法取締以資保
全本縣工業傳習所正擬添設專科仿製鋟扣以挽利權需用原料最為切要擬嗣後凡捕取貝殼蛤蠣等類
者應呈由本管縣公署發給執照註明專供本地工廠需用方准捕治以示限制除出示嚴禁外呈請轉咨直
隸省長轉行沿河各縣一體照辦是為公便等情據此查核所呈係為挽回利權起見自應照准除指會外相
應咨請查照令行沿河各縣一體照辦並希察核見復以憑飭達等因准此除令行實業廳轉行沿河各縣一
體遵辦其報外相應咨復請煩查照施行等因准此除登公報宣布外令行仰該縣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二十縣知事准教育部咨送籌畫職業教育辦法及推廣女子教育兩案經第一屆
教育行政會議答覆令仰遵辦並隨時呈報文一月十一日

第
七
十
期

案查前准教育部咨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呈議決籌畫職業教育辦法及推廣女子教育兩案等因先後咨行到本公署准此當經於本屆京兆教育行政會議提出諮詢案由大會按項討論分別答覆前來查答覆各節均係斟酌地方情形悉心現經照案辦理自能悉見實行除分行外各行印發答覆案令仰該縣即速遵照督同勸學所切實辦理並將遵辦情形隨時呈報查核切切此令

附答覆案二件

遵照部咨籌畫職業教育辦法諮詢案議決辦法

查原案辦法大綱三條既已詳備姑就現時財政困難情形略為變通謹陳意見如左

第一條 調查及研究按調查設專員無論薪俸須另外追加即委一二人調查二十縣亦恐曠日持久且於地方物產需用未必即能週知不如徑由各縣勸學所長就本地土產及社會需用認真調查限兩月內列表報告尹公署再就各縣情形分別研究教授科目不第節省經費且可得確實之調查此變通調查研究之辦法也

第二條 培養師資查原案農工之畢業者已有二百餘人是此項教師並不乏人所缺者商業教師耳擬

請

擇適中公地添設商業養成所專考取中學畢業生限定一年畢業以供各縣推廣商學教師此變通培

費籌資之辦法也

第三條 實施補習職業教育查教育聯合會進行計畫於補習辦法分爲二種既已詳切著明但乙種職業補習學校須財用充裕方能開辦惟補習科簡而易行實爲當務之急至細目所列各條宜視察各縣地方情形酌量變通此實施補習職業教育之變通辦法也謹將辦法大要摘錄於後呈請

採擇施行

教育聯合會議決職業補習科辦法

(一)小學校得附設職業科使畢業生補習關於職業之知能按此條範圍寬廣恐不能處處實行不如即令各縣高小學校凡高小畢業無力升學者酌設一班首先倡辦凡鄉區國民小學畢業有志於職業者亦得附入如鄉鎮小學有能附設者胥聽其便

(二)小學校附設之職業補習科須視地方情形而分爲城鎮鄉村二種

(三)在城市小學校附設之職業補習科宜注重工業商業在鄉村之小學校附設之職業補習科宜注重農業園藝

(四)小學校附設職業補習科時須先調查本地職業之狀況詢問兒童入學之志願而定何項職業科不必限於普通之農工商三種

(五)職業補習科之種種設施務須與社會實際相聯絡

(六)職業補習科之修業年限一年至二年按此條以一年爲宜

第

七

十

期

(七)職業補習科之編制可分爲半日制與全日部之二種按此條須視校址之數用與否規定之

(八)有與該校畢業生同等學力而職業志願同者亦得許其入學

(九)關於補習科教授須由該校校長請託確有專長之員擔任

(十)女子小學可附設家事及其他職業補習科

按以上各條辦法已臻完善至細目仍須各校酌量本地情形自行規定

答覆遵照部咨推廣女子教育諮詢案

原案甲項第一條謂京兆女子師範學校是否尚需增設云云

查現在京兆女學師資尚不缺乏既有女子師範學校一處將來接濟自綽綽有餘無須增設
原案甲項第二條謂京兆女子師範講習所是否尚需續招新班云云

查現在女學既議推廣自應造就速成師資師範學校附設之講習科仍應續辦
原案甲項第三條師範學校設立第二部應從緩議云云

查此案應俟京兆女子中學成立且畢業人數達六十人以上時再行酌辦現時應從緩議

原案甲項第四條謂各縣是否尚需組設師範講習所云云

查各縣學款支絀異常且女子高等小學校尚未有畢業者無處招生此案應從緩議

原案乙項第一條女子國民學校亟須增設茲擬定各縣應先於城內增設一處以資表率次於各鎮籌辦限

查此項女學爲教育之基礎應力圖增設茲擬定各縣應先於城內增設一處以資表率次於各鎮籌辦限

一年內大縣至少增設八處中縣至多增設六處小縣至少增設四處嗣後再酌量增加務期女學普及原案乙項第二條各縣應推廣女子高等小學云云

查現在各縣女子國民學校畢業者尙屬無幾增設高等小學無須過多但一年內大縣應增設二處中小縣應增設一處

原案乙項第三條組織女子中學可否從緩云云

查東兆女子高小畢業者既屬寥寥組織中學應暫從緩議

原案謂各縣應設職業學校及女工廠等項云云

查各縣應於一年內各設女子職業學校或女工廠一處但如查有舉款籌辦難措辦者准於女學校內添設職業班以期一律進行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嚴限高小未畢業學生私自升學單行章程案合仰切實遵辦併督同勸學所隨時稽核文
一月十二日

案據第一屆東兆教育行政會議呈送議決請嚴定限制高小未畢業學生私自升學單行章程案請採擇施行等情據此查原案係爲維持高小造就完全畢業程度以便升學時易於銜接起見自屬可行所擬辦法亦尚妥協應准照辦除分行外合行印發原案令仰該縣即便轉行所屬各高小學校校長切實遵辦併督同勸學所隨時稽核毋涉敷衍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附議案

請尹憲嚴定限制高小未畢業學生私自升學單行章程案

公願

十一

查各高小畢業學額每較一二年大形減少其最大原因在未畢業學生私升他校欲救其弊非嚴加限制實與學校校風及學生求學均大有妨害查收受轉學學生規則及入學轉學辦法教育部早有明定條文惟中學校既因招生困難不能遵照實行而各高小校長亦遂不能禁學生私升他校茲擬限制辦法（一）未畢業學生不得私考他校違者責令該生賠繳在校公費每月伍元如抗不照繳得由校長呈明行政長官嚴行傳追（二）學生如緣特別原因不能在原校肄業時須呈明校長得有許可狀及成績證明書他校方准收受如無此項憑證他校不得收錄如此則校風自靜而高小畢業生亦可漸見增加矣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縣知事赴區勸學並抽查學校均應呈報
赴區日期案令仰遵辦文 一月十二日

案據第二屆京兆教育行政會議呈送議決縣知事宜赴區勸學就便抽查學校並應呈報赴區日期案請採擇施行等情據此查教育行政居地方政務一大部分爲各縣知事職責所在果能於他項公務稍暇時酌赴各區集衆演說觀瞻所繫收效自多若更能於因公下鄉時抽查學校既可以施懲獎尤足以示提倡洵爲簡而易行事半功倍之辦法除分行外合行印發原案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隨時呈報查核切切此令

期

七

七

第

縣知事宜 赴區勸學就便抽查學校並應呈報赴區日期案

辦學雖屬人民自治之事而一般心理以此爲敷衍官事視縣知事之主意與否爲進止者仍居多數所以近數年來各縣勸學人員勞怨不辭苦口勸導雖著明效究未得人民十分信仰欲推行盡利則實地提倡

設法整頓誠爲縣知事不容緩之舉其扼要辦法應於一年中分赴各區先期通知區內村長佐校長等召集開會一次將設校本旨興學義務整飭方針改良辦法懇切曉諭俾一般人民對於學務傾心注意辦學員紳乘勢進行自事半功倍矣尤應於赴區開會或因其他公務下鄉時便道抽查學校分別良否寔行獎懲則風聲所播人知奮勉學務前途定有起色蓋敬教勸學古有明訓風行草偃百政爲然縣知事辦學考成着爲條例並應將赴區日期隨時呈報以昭核實

訓令京兆第一中學第二中學師範學校甲種農業各校准教育部咨鈔全國教育聯合會議決中等以上各校學生於假期內實行調查案請轉令各校照辦令仰彙報備查
文一月十四日

案准教育部咨開爲容行事案查全國教育會聯合沈恩孚等呈送議決案內關於中等以上各校學生應於假期內實行調查一案所擬辦法暨調查種類等項均尚切要可行相應鈔錄原案咨請轉令照辦可也附抄錄原案一件等因准此除咨覆外合行抄錄原案令仰該校查照案內所擬各項辦法製定表式轉令各生實地調查仍將調查成績彙報備查此令

附件

報

中等以上各校學生應於假期內實行調查案（由各省區教育會）
查民國六年四月教育部曾頒有假期修學辦法令凡中等以上之學校假期內皆須有調查採集旅行等事項然關於調查方法並未有明文規定而查各地學校亦皆未能切實奉行竊以爲調查爲事業之基礎

公報

第

七

十

七

期

統計爲國勢之表徵苟國家無統計機關國民無調查能力是猶富家子弟不自知其產業庫藏之實積鮮有不遺亡散失流而爲貧人焉夫也顧百端統計皆持平精確之調查而調查之知識技能尤賴乎平時之培養吾國人素乏實地調查之知識無數字統計之觀念近來雖時有各種行政上之調查然多處而不實略而不詳而外人在我國內之調查則反多精確我國人每欲興一事必假其書以爲考察是猶富家子弟自無產業庫藏之典籍而就地詢於鄰可恥莫甚急宜令中等以上之學校之學生於假期內就地練習各種之調查一可以養成學生調查之能力二可以喚起其愛鄉愛國之心及振興地方事業之念三可以供國家社會調查統計及學校教材之參攷其獲益固不可與尋常之假期修學同日而語也茲擬辦法如左一凡中等以上各學校學生應於假期內由校中給以各種調查表格各就其鄉里或旅行地點內作實地之調查

一 調查成績於假期屆滿時報告學校由教員評定其優劣

一 年間之調查成績由學校摘要酌編調查彙報

一 平時教員對學生當時時間其所調查各事項並令其述應興應革之意見選其可採用者附入調查彙報

調查之種類如

一 鄉土歷史調查

鄉邑之沿革 歷史上之人物 歷史上之事業古蹟

京

公 報

一、鄉土地理調查

山脈 河流 名勝 氣候 土宜 村落 人口 交通 街市 商店 商品

三、物產調查

(甲) 天然產(動植物礦)產名 出產地 播種或採取方法 用途價格 產額 輸出額 與前年產額及輸出額之比較

(乙) 製造品品名 出產地 原料 製法 用途 價格 出品額 輸出額 與前年出品額及輸出額之比較

四、職業調查

職業種類 各種類男女人數 各種類每人每日工值 每人每日之生活費

五、教育狀況調查

學校種類及校數 各校學生數及畢業生數 畢業生之就業情形 各村市之學齡兒童 教育經費 社會教育現在外地學校肄業者 曾由外地學校畢業者

六、公共事業調查

如公司上場會所局院等類

以上各種調查由各學校視學校之性質與學生之能力酌量損益分別製表以詳晰為主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京兆教育行政會議議決組織教育參觀案令仰查照乙丙兩項斟

酌地方情形擬定細則呈報文 一月十四日

案據第二屆京兆教育行政會議呈送議決組織教育參觀團案請採擇施行等情據此查教育演進日新月異參觀辦法洵爲要圖除原案甲項另由本公署核辦外其乙丙兩項係由各縣辦理之件合行印發原案令仰該縣即便查照議決案乙丙兩項斟酌地方情形擬定細則切實辦理仍隨時呈報以憑查核切切此令

附議案

組織教育參觀團案

查上次教育行政會議議決京兆各縣亟宜組織參觀團案曾經通令迄未施行固以年荒款絀未易舉辦亦因辦法未及規定遂多觀望不前然京師各省多已施行蓋以教育之演進日新月異非取人之長補我之短不足以促進步而資改良此參觀團之於教育最關重要也茲擬定簡章如左請

尹憲飭科妥擬細則以便通令施行

(甲) 赴各省或外洋參觀團

(一) 由京兆尹輪流選派直轄各校校長及京兆尹署教育科京兆教育會各職員組織之

(二) 經費由各該機關經費撙節項下開支或由京兆尹公署補助

(三) 一年或二年舉辦一次

(四) 地點期限臨時規定

(五) 除將參觀日記報告於各該機關外並呈請尹憲官登京兆公報

(乙) 趟京津保或各省參觀團

(一) 由各縣輪流選派勸學所長教育股員教育會長高小及乙種實業學校職教員模範國民學校職教員組織之

(二) 經費由各該機關經費標節項下開支或由縣公署酌予補助

(三) 一年或二年舉辦一次

(四) 地點期限臨時規定

(五) 除將參觀日記報告各該機關外並呈由各該縣通令各教育機關
(丙) 趟本縣或鄰縣高小及模範國民學校參觀團

(一) 由各縣選定各國民學校及代用學校職教員組織之

(二) 經費由各該機關經費標節項下開支或由縣公署酌予補助

(三) 地點期限及每年舉辦次數由各縣隨時規定

(四) 除將參觀日記報告各該校外並呈由各該縣令知各教育機關

(五) 如各該校經費充足時亦得加入京津保參觀團

訓令宛平縣知事據視學員報告該縣學務應迅籌的款改良管理方法以促進行並維持勸學所權力俾資輔助令仰遵辦文

一月十四日

案據視學員張鶴浦查視該縣學務報告內稱湯知事以七八兩區僻在西山風氣閉塞興學綦難該知事利

用煙苗罰款先在該區立師範講習所以儲師資隨擴充國民學校三四十處又親下鄉召集學校學生與私塾學生面加試驗以資比較揭破私塾師遺誤學童之咎並示鄉民以趨向學校之機故三四兩區亦擴充國民學校一二十處計共擴充學校五十餘處現在雖未及一律開學然大致組織就緒可謂優於幹略一鳴驚人明年辦立各校果皆開辦具有規模成績自不可沒惟據該知事云今年積極擴充以後當持保守主義俟各校根基穩固再事推廣所見亦是然據該縣勸學所調查表尚有三十餘處可以立校者仍當繼續催辦不可因是而自足又据勸學所長崔畏三單級教員講習所畢業人甚老成實心任事該所對於各鄉素乏統制之實力然實地輔導積極擴充一年以來頗著成效勸學員朱鴻圖師範畢業王治人增生勸學研究會試驗及格孫國權通俗教育講演所畢業各勤厥職校數陡增頗資其力經費歲支一千二百三十八元餘由契約溢補項下留支又勸學所遇事穩健對於各鄉權力雖屬薄弱而勤於厥職苟得官力之提倡輔助進行自有餘裕其他輔助機關對於學務尙未生若何效力該縣現訂警察輔助教育行政單行章程將來能否生效尙難預定等語查該縣西境風氣未開興學本屬匪易該知事能在該區預儲師資爲擴充國民學校地步並親自下鄉召集學校與私塾學生面試優劣以示鄉民之趨向因之擴充學校至五十餘處之多具見熱心教育深堪嘉許惟校數既見增加則的款宜如何籌措管教宜如何改良亟應妥爲計畫以促進行至勸學所權力薄弱亦應設法維持俾資輔助仰即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指人香河縣知事呈擬將租籽地已增租者附稅歸租主負擔文

光緒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呈悉查報章租籽地減納糧銀概不向佃戶增租所有地方附加稅由佃戶繳納原所以均負擔而昭公允若

從前業已增租之戶現在仍按年照已增之數交納自未便再令完納附稅致涉偏枯所請將已增租者附稅改歸租主隨糧繳納尙屬平允應准如擬試辦仰即知照此令

附原呈

爲呈請令遵事案查租籽地糧額前奉鈞署訓令一律酌減爲每畝納銀一分五厘佃戶租項照舊清交惟應納地方附加稅則一律概由佃戶按畝交由租主隨糧完繳以省手續等因業經遵照布告周知在案茲查租籽地已由租主向佃戶增租者不少現據各佃戶羣起爭議謂租主既得增租之利益又受減糧之實惠佃戶已重增租之負擔又負納稅之義務未免偏枯並據區董李應嵩等稟請轉呈前來知事體察情形詳爲酌核擬請將租籽地已經增租者附加稅歸租主負擔隨糧繳納未經增租者附加稅歸佃戶負擔交由租主隨糧完繳辦理是否有當擬合具文呈請鈞署鑒核迅賜指令誠違實爲公便謹呈

指令京兆財政廳廳長呈爲擬設京兆會計研究所章程送核文一月十日

據呈請設京兆會計研究所自爲造就會計人材起見應准照辦所擬章程亦尙安協仰即開辦並轉令各縣遵照可也章程存此令

指令安次縣呈送親赴四鄉調查國民學校文一月十日

據呈該知事親赴四鄉視察學校督促改良等情殊堪嘉許仰仍繼續進行隨時呈報以憑查核表存此令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據勸學所擬定整頓模範國民學校並送細則文一月十日

呈悉查所擬施行細則尙稱妥善仰即督同勸學所認真辦理期收實效至該縣現有模範各校狀況併仰查

照前發整頓各縣模範國民學校辦法第五條之規定開具請摺呈報查核細則存此令

附原呈並細則

呈爲呈請事本年十一月十六日案奉鈞署訓令第一九六五號內開立國之道莫重教育尤莫重於國民教育國民教育者造就國民資格者也往者德之之強持政論者謂彼邦民德民智之進步實基於是蓋本立國主義爲教育精神民以是立即國隨以強故此種教育必須普及在人民謂之義務在政府可施以強迫誠重之也詳查內容大都有形式而無精神甚者爲變名之私塾與國民教育之宗旨大相背馳本尹堂良深歎憾猶憶前於第一次召集京兆教育行政會議時曾本斯旨演會講演乃逾一學年各學狀況仍多因陋就簡間且難號稱模範學校者亦同魯衛倘不急謀整頓恐無以闡明宗旨發揚國光近安次縣雖有整頓模範之議但所擬標準仍嫌簡單爰爲根據公布之章程擬定最低之標的另定勸學所兼行視學職務報告辦法俾據茲標的以促進行並爲各校導師使全縣趨於一致庶學期有用費不虛糜應即責成縣知事督同勸學所查照頒發辦法分別擬定施行細則認真辦理悉見實行仍將違辦情形隨時呈報以憑查核如辦有成效褒獎自必從優倘仍敷衍因循懲罰亦隨其後除分行外合行印發擬定各種辦法令仰該縣卽便遵切切此令計發辦法表式等因奉此遵即令行勸學所妥定切實辦法呈候核奪去後茲據呈稱奉令前因遵即按照頒發整頓各縣模範國民學校辦法擬定施行細則並將現在模範國民學校八處之狀況分別開具清摺至於某處可以整頓某處可以取銷據管見所及各校情形略同魯衛若遽取銷惟恐貽人惑感若不取銷又顯名實難符再四思維祇有先行擬訂整頓模範國民學校施行細則一俟呈

京

兆

公

報

請由憲核准後再由縣署分令各校按照所擬整頓辦法限定期令其照辦屆期由辦學所呈報備審
親查一次如有陽奉陰違仍蹈敷衍之故轍者即將該校模範二字取銷並取銷其補助費似此辦理庶被
取銷者無所藉口未取銷者愈加警惕學務前途自必蒸蒸日上矣再者現在模範已有人處擬俟各校辦
有成效或有取銷者再擇未立模範之區另立一二處一得之愚是否有當理合具文連同擬訂整頓模範
國民學校施行細則及現在模範各校狀況清摺一併呈請鑒核轉呈等語據此理合檢同較頓模範國民
學校施行細則一冊備文呈請憲台鑒核指示遵行謹呈
昌平縣整頓模範國民學校施行細則

第一章 整頓之標準

第一條 遵照京兆尹頒發整頓各縣模範國民學校辦法並體察地方情形以定整頓之事項務期名實相
符足資取法

第二條 整頓之手續先由設備完善管教合法學童在三十名以上而其財力確能認真整頓者著手進
行以便易收成效

第二章 關於設備要項

第三條 模範國民學校一切設備務須完美不得因陋就簡有名無實其大要如左

(一) 教室須寬闊清潔光線空氣均應適宜(二) 教員住室不得離教室太遠亦應清潔明爽(三) 廉房
宜有定所不得雜於教員住室以內(四) 廁所宜多設不得僅設一處致令學生便溺狼籍(五) 樂器室

平坦寬敞至小以一畝爲度（六）几案宜新式單位尺寸務須合度（七）應用教具（如鐘鈴風琴小黑板修身掛圖中華地圖等）宜數用游戲器具須酌備數種校旗國旗亦應置礮（八）表簿領略備如學生考勤簿學校日誌簿教授週錄成績一覽表學藉簿等均不可缺其式樣由勸學所印發

第三章 關於教授要項

第四條 教科必須完備於教授各科時須認明各該科之要旨實力闡發務使兒童完全領悟可以見諸應用及實踐其各科要旨如左

（一）修身要旨 在涵養兒童之德性導以實踐且就孝悌忠信親愛義勇恭敬勤儉清潔諸德擇其切近易行者授之漸及於對社會對國家之責任以激發其進取之心養成愛國愛群之精神更以嘉言懿行及諺辭等指導兒童使知戒勉且兼習禮法

二二公民須知 自第三年起宜兼授公民須知示以國家之組織及立法司法行政之大要

（三）國文要旨 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復發思想之能力兼以啟發其智德首宜正其發音使知簡單文字之讀法書法作法並練習語言選擇讀本宜取平易切用可爲模範者其作法宜就讀本及其他科目已授事項或兒童日常聞見與處世所必需者令記述之行文務求簡易明瞭書法兼習楷書行書務使端正敏捷不宜潦草教授國文務求意義明瞭並使默寫短句短文或就成句改作俾讀法書法作法聯絡一致以資熟習

（四）算術要旨算術用筆算乘除及珠算其要旨在使令兒童熟習日常計算增其生活必須之智識

京兆公報

使思。授十數以內之數法書法及加減乘除漸及於百數以內更進至通常之加減乘除並授簡易小數分數及諸等數之加減乘除但教授時務須解釋精審演算純熟又宜說明演算之方法理由並令熟習心算至於問題宜就科目已授事項或參酌地方情形切於實用者授之。

(五)手工要旨 在使兒童製作簡易物品養成勤勞之習慣審美之趣味宜授紙絲黏土麥稈竹木等工及本地原有工藝品之簡易製作且教授時宜說明材料之品類性質及工具之用法并宜取適用於本地之材料。

(六)圖畫要旨 在使兒童觀察物體具摹寫之技能兼以養成其美感首宜授以單形漸及簡會形體并使臨摹實物或範本教授材料宜就他科目已授之物體及兒童所常見者令摹寫之藉以養成清潔縝密之習慣。

(七)唱歌要旨 在使兒童唱平易歌曲以涵養美感淘冶德性歌詞樂譜宜平易雅正使兒童心性活潑優美。

(八)體操要旨 在使兒童身體各部平均發育強健體質活潑精神兼養成守規律富協同之習慣首宜授適宜之遊戲漸加普通體操並應視地方情形於體操時間或時間以外授適宜之戶外運動及拳術。

第五條 教授各科時常宜指示本國固有之特色啓發兒童愛國自覺之心並引起其審美觀念。

第六條 教授方法注重啓發式凡複式班須用複式教授。

第七條 除編制教授週錄外並須隨時附編教授案。

第四章 關於管理要項

第八條 校內職教員得取嚴格主義實行擔任管理各項規則（如學生操行規則教室規則懲獎規則行禮規則請假規則操場規則）由勸學所擬定呈由縣知事轉呈京兆尹核准施行

第五章 關於訓練要項

第九條 訓練者所以直接指導學生之意志而陶冶其品性者故隨時隨地皆宜注意茲舉其大要如左

(一)德育之大要 對於中國固有之舊道德如氣節儉樸忍耐勤勞等宜獎勵而發達之對於愛國合羣公德公益等之新道德宜提倡而鼓舞之

(二)智育體育大要 注重生活之知能俾歸寢甲留意身心之發達俾底健全

(三)儀式之大要 受課時取靜肅而力矯夫呆滯之積習課餘時取活潑而養成其規律之自然

第六章 學額及學費

第十條 每學級須滿三十人以上並應徵收學費其徵收之標準每月以銀元二角以下為限但實係貧寒者得免收學費

第七章 關於聯絡學生家庭要項

第十一條 聯絡家庭應使知學校狀況並應注意家庭訓育與自習俾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聯絡一致其職務為甲乙兩項

(甲)定期聯絡 於開學時或放假時酌定日期邀集學生家長開樂賢會或談話會

(乙)無定期聯絡 因特別事項發生得國知學生家長或學生家長因事到校隨時與之接洽

第八章 職教員及其職務

第十二條 校內置義務校長一員由勸學所呈請縣知事委派擔任籌款及整頓校務輔導兒童就學或勸學所囑辦事項

第十三條 正教員一員或二員得酌量情形由勸學所呈請縣知事委派擔任兒童之教育并兼管教育所屬一切事務助教員一員由校長商承勸學所酌派輔理正教員之職務

第九章 經費

第十四條 常年經費除由地產捐項下每季補助大洋二十五元外其不足之數由校長協同村長佐設法籌集

第十章 附則

第十五條 本細則自呈准之日施行如有違背本細則者得由勸學所呈由縣知事轉呈 京兆尹核准施行
其模範及補助費

第十六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呈請縣知事轉呈 京兆尹核准施行

指令京兆財政廳廳長呈前呈擬外人在內地租賃或永租房地契稿式樣一案奉財政

部核准文 一月十日

公牘

京兆

三十一

據呈已悉此令

指令通縣知事呈據勸學所長請將城關私塾改爲代用國民學校以期改良教授講備
案文一月十一日

第
呈摺均悉該縣擬將城關私塾嚴加取締限定地點改爲代用國民學校二十處俾資改良而謀統一辦法甚
是應准備案仰即督同勸學所隨時查覲毋得稍涉敷衍此令

指令京兆財政廳廳長呈報前請將各縣業戶於上忙期內並納下忙糧租減征一次
串票費一案奉財政部核准照辦呈請鑒核文一月十四日

據呈已悉仰即令行各縣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案查本廳呈請將各縣業戶於上忙期內並納下忙糧租減征一次串票費一案奉鈞署指令
內開據呈已悉查征收地糧帶納旣有處分預繳仍須併納串費非特有失公允亦無以爲彌縫輸倉者勸
學所擬各縣業戶於上忙期間併納下忙糧租減征一次串票收費等情辦法甚是應准如擬辦理旣據呈
部仍候財政部令達此令等因正在核辦間復奉財政部指令內開呈悉據稱京兆各縣業戶於上忙期內
將下忙糧租一解交納之戶擬請酌量變通祇收上忙串票費銅圓三枚其下忙串票費即予免征一節係
爲鼓勵花戶完納糧租起見尚屬可行應即照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各縣知事遵照辦理外理令呈請

轉令蔚縣知事呈送五年度歲出入決算書文一月十四日

據呈送該縣五年度地方決算分書及報告書到署查核決算分書五年度全率費收數為五萬六千二百零九元五角九分較收入預算增多三千零三十一元四角七分實支數為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八元五角五分較支出預算增加三千六百九十五元零四角三分收支兩抵計不敷洋六百五十八元九角六分五年六月末日以前剩餘洋一千四百八十二元三角四分除移用外實存洋八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既經各區董集會議決本公署覆核無異應即按照京兆各縣地方會計章程第六條准予核銷惟查試辦五年度地方決算簡章所規定決算分書外尚有歲入歲出簡明決算總書尙未據造送殊欠完備又報告書內應用決算數字樣不兆應改稱計算以別於縣區計算書至各書所列各項數目亦間有壘寫舛誤之處茲特為查明指出開單黏附仰即知照更正仍將簡明決算書速為造具呈報並仰即按照會計章程公布各區一體周知並分報財政廳備案書存此令

公

附單

蔚縣五年度地方決算分書暨決算報告書應行更正各款如下

(一) 決算分書廳行更正者二

(一) 歲入經常第一款第四項縣補助區學費決算數四千一百三十九元零四分此項補助費皆係由縣收入內撥出並非獨立收入應照章分別歸納於各該收入財源項下不得專立項列

(二) 資出經常第一款決算數三萬八千五百六十三元零九分歲

報

公報

三十

出經常第一款第十項八區國民學校經費決算數一萬七千二百四十二元六角應改爲一萬七千五百四十一元五角九分又歲出經常合計決算數五萬五千一百九十六元二角一分應改爲五萬五千一百九十六元二角又經常臨時總計決算數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八元五角六分亦應改爲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八元五角五分

查試辦五年度地方決算簡章第十五條之規定指明小數兩位以下而言兩位內仍應從實開列毋庸捨入

(二) 決算報告書應行更正者三

(一) 歲出本年度移用五年六月末日以前存洋欄內應改爲六百五十八元九角六分

查歲入書首所列以前剩餘及不數數及歲出書首所列本年度移用數均應按照實際填列並非剩餘款即移用數也原書剩餘係一千四百八十二元三角四分實際移用爲六百五十八元九角六分自不應再列爲一千四百八十二元三角四分

(二) 歲出經常縣管第三款第一項縣警察經費及第三項至第十二項區警察分駐所經費各預算數查與審查成立預算數均不相符應均查照更正以明比較實數

(三) 歲出經常區管第五區決算數一千一百八十一元一角九分應改爲一千一百八十一元一角八分該區第一款決算數八百三十九元一角九分應改爲二十九元一角八分歲出經常合計決算數五萬五千一百九十六元二角一分應改爲五萬五千一百九十六元二角經常臨時總計決算數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八元五角六分應改爲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八元五角五分本年度收支兩抵計不敷洋六百

一十八元九角七分應改為六百五十八元九角六分又連五年六月末日以前計剩餘洋八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
元三角七分應改為八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

指令房山縣知事呈爲試辦駝捐以充警款請備案文 一月十四日

呈悉該縣擬請試辦駝捐以充警款等情應准備案仰即安慎進行毋稍滋擾切切此令
附原呈

呈爲試辦駝捐以充警款呈請備案事竊屬縣磁家務改設警察分所業於民國五年七月呈奉令准在案
惟該所因經費支绌致警察不敷分配現冬防吃緊非增設警額添購槍械不足以符名實而資保衛茲據
該營佐贊第四軍五兩區區董呈請勸辦駝捐以充警款擬於它里車站駝運灰煤之戶每駝一頭抽收銅
鎊子一枚驃馬每頭抽收銅鎊子一枚駝駝每頭抽收銅鎊子三枚在駝戶所費無多而集腋成裘於警款
不無小補等情前來查屬縣長溝客抽收駝捐補助縣警察所經費早經立案辦理數年已成慣例它里事
同一律俗屬可行當與該區董等討論抽收辦法擬委託該站棧商代收代交旋於十二月九日在該站商
會事務所招集各棧商開會徵求意見據各商一致贊成允需代收之義務惟以按頭數計算手續較繁不
如按重量計算較爲簡當仍視原案爲比例計每千斤可收銅元一枚不足百斤者暨駝運自用者或駝往
遠處販賣者一概免收凡駝戶到棧卸貨時即於過秤移照數坐扣既便稽查且免繁瑣知事以爲事屬可
行擬即試辦除編印白話佈告於該兩區各村分別張貼外理合具文呈請鑒核備案施行謹呈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送自治分會職員表暨簡章文 一月十六日

呈表簡章均悉准予備案此令

批趙玉麒等呈爲不承認非法區董董維曾請節縣秉公解決文 一月七日

公報

據口已悉查此案累經一再明白批示在案仰仍遵照前批毋庸多贅此批

批張景春呈爲六萬祥等霸佔義地公產等情文 一月七日

據呈已悉仰候令行三河縣知事依法迅速判決此批

批王張氏呈請飭縣迅提尙文玉等到案限日繳款并判決書文 一月七日

據呈已悉查此案業經令行宛平縣核辦在案茲據呈請飭縣追傳被告尙文玉限日執行等情前來仰候令行該知事依法辦理此批

批范一惠等呈爲地痞勾結不肖族人竊佔祭田請依法治罪文 一月八日

據呈已悉仰候令行懷柔縣知事傳案依法訊辦呈候核奪此批

批劉萬福等呈爲處分違法損害權利請撤銷文 一月八日

據呈稱各節所持多係片面理由無從懸斷姑候令行該縣呈復參奪此批

批湖北人應慶呈報有地在南苑樂農莊上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夜被搶驟馬等物請嚴

辦文 一月八日

據呈覽鈔單均悉仰候令行大興縣前往勘驗呈復核奪以憑通令緝拿此批

批承張氏呈控催頭張連瑞勾連佃戶霸佔府產文 一月八日

稟悉此項地畝係屬置買抑係從前圈地有否按照清查章程具報未據明晰聲敘仰即查明具復一面候令

飭三河縣知事妥爲辦理可也此批

批統輔代表總潤呈控關瑤永抗租盜賣府產文 一月八日

候令行昌平縣知事查明妥爲辦理具復核奪此批